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  
**完成过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瑞仪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召贵先生其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事宜已于2021年12月22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转让概述**

2021年9月14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刘召贵先生与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牧鑫天泽汇4号”）签订了《刘召贵与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拟以协议转让方式转让2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3%）无限售流通股给牧鑫天泽汇4号，同时与牧鑫天泽汇4号签订《一致行动人协议》，双方形成一致行动关系。刘召贵先生之女刘夏女士为牧鑫天泽汇4号的单一委托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4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加一致行动人及在一致行动人之间内部转让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9）。

2021年9月17日，刘召贵先生与牧鑫天泽汇4号签订了《刘召贵与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关于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就转让股份的价格进行了重新约定，其他内容不变。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9月17日发布的《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公司部分股份签署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90）。

**二、股份过户登记情况**

上述协议转让股份已于2021年12月22日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过户登记手续，本次股份过户完成后，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28,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5.63%，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刘召贵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杜颖莉女士、刘美珍女士、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变化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股份变动前		本次股份变动后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刘召贵	144,326,306	29.04%	116,326,306	23.41%
杜颖莉	1,872,000	0.38%	1,872,000	0.38%
刘美珍	977,000	0.20%	977,000	0.20%
上海牧鑫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牧鑫天泽汇4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28,000,000	5.63%

注：上述数据若出现合计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皆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 三、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一致行动人成员构成发生变化，其合计持股比例和数量未发生变化，不涉及向市场减持，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变化。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协议转让过程中不存在违反《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

特此公告。

江苏天瑞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